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蔡磊

2022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及徐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堅先生、梁岩峰先生及葉承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陸建忠先生、張衛華女士及邵瑞慶先生。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下的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由于上海市目前仍处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关键时期，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视频电话连线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董事长王大雄先生因另有工作安排委托刘冲先生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10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作书面确认。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刊登；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刊登。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应当在分红派息时，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且由于部分首批激励对象离

职、退休及去世，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要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本公司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 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2.52 元/股调整为 2.419 元/股；

(2) 将激励对象由 124 人变更为 110 人，首次授出期权由 78,220,711 份变更为 68,833,794 份。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王大雄先生、刘冲先生、徐辉先生均已回避表决以上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 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

为保证样本公司数量的合理性及对标结果的代表性，保持一定的样本量，董事会批准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进行调整，剔除 2 家补充 2 家，其中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原对标企业中的 2 家企业（玉龙股份、赛福天）因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再具有可比性，批准将这 2 家企业调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名单，同时批准补充纳入 2 家与公司主营业务契合度高的同行业企业（四方科技、康欣新材）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批准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可行权人员合计 110 名,可行权数量合计 22,944,598 份,行权价格为 2.419 元/股。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王大雄先生、刘冲先生、徐辉先生均已回避表决以上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三、报备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